建安区政府采购

**谈**

**判**

**文**

**件**

**项目编号：建安政采竞字〔2020〕15号**

**项目名称：建安区榆林乡人民政府改造工程**

**项目负责人：张文杰 13837409109**

**许昌市建安区榆林乡人民政府**

**二〇二〇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程序

第三部分 注意事项

第四部分 保证金交纳及退还须知

第五部分 采购清单

第六部分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受采购人的委托，就该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建安政采竞字〔2020〕15号。

**2、项目名称：**建安区榆林乡人民政府改造工程。

**3、采购单位：**许昌市建安区榆林乡人民政府。

**4、采购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5、采购预算：**409929.27元（财政拨款）。

**6、最高限价：**409929.27元。

**7、目标工期：**30日历天。

**8、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的规范和标准（合格）。

二、供应商资质

**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需具有贰级及以上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

**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www.chinanpo.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社会组织；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清单的获取

**1、**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系统用户注册”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2、**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下载采购文件（详见“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3、**未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谈判响应截止时间、谈判时间

**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谈判响应截止时间、谈判时间：**2020年4月9日9：30（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五、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及开启地点、谈判地点：

**1、**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建安区新元大道兴业大厦4楼开标三室（4163室）。

**2、**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及谈判地点：建安区新元大道兴业大厦4楼评标三室。

**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供应商须提交电子响应文件2份（使用电子介质存储）。

（1）加密电子响应文件（.file格式）须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备份文件2份（使用电子介质存储），须密封包装，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前递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上同时发布。

七、公告期限：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八、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许昌市建安区榆林乡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张文杰 13837409109

**集中采购机构：**许昌市建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许昌市建安区兴业大厦4159室

**联系人**：业务三部

**联系电话：**0374-5115656

许昌市建安区榆林乡人民政府

2020年3月30日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谈判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谈判现场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备份电子响应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环节，供应商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3.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3.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最新版本”，按谈判文件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供应商须将谈判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中。

3.3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报价的，应分别下载所响应标段的谈判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按谈判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响应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响应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现场备用。

**4.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

4.1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截止时间（谈判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报价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成功提交后，供应商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现场备查。

**5.评审依据**

5.1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审时，谈判小组以电子响应文件为依据评审。

5.2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如因系统异常情况无法完成，将以人工方式进行。谈判小组以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为依据评审。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程序

**一、开标**

1、采购人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各供应商的授权代表须持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须出具有效身份证原件）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在“供应商签到表”上签字并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缺席或逾期不到者视为自动放弃。各投标单位参加会议人数不得多于2人。

2、接收响应文件时，由投标代表和采购人代表及监督人员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接收。**响应文件如果未按规定密封、注明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接收。**

3、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和监督方将开标现场所有资料送达至评标室。递交有效投标文件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二、评标**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由采购人指定或谈判小组推选评审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一）、初审

1、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证件、资质等资料是否有效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注：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记录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特征码均相同时，视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其谈判响应无效。

评审专家应严格按照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审报告中显示“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2）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署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报价、交付期限、质量及服务承诺等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是否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或无效情形。）

2、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初审不合格的为无效响应文件，不再参与下一步评审（谈判）。

（二）、谈判（评审中若有需要，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若发现有两家及以上供应商最后所报价格相同时，就最低报价相同的供应商再次进行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第一步，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第二步，所有谈判结束后，供应商进行最终报价，递交后不予修改、撤回，否则为无效报价。

**三、确定成交供应商**

谈判小组按照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按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三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人应当在评审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第三部分 注意事项

一、响应文件的制作

供应商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最新版本”，按谈判文件要求根据所响应标段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响应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响应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现场备用。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技术咨询：0374-2961598。

二、响应文件份数：

1.电子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XXX项目编号.file）。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2份（文件格式为：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

2.电子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两份，须密封包装，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并提交。

三、响应文件的包封和签署盖章

 1. **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响应文件（两份）须密封包装，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并提交。包封格式如下：**

|  |  |
| --- | --- |
| **封套上注明** | **采购单位：**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盖章）****响应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

2.电子响应文件：在谈判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电子响应文件应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或授权代表电子印章。

四、响应文件格式

1、响应文件应参照谈判文件第七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供应商应按照以上要求将响应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以A4幅面装订成册，并在响应文件封面上注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日期等字样。（如需提供）

2、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谈判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拟定。

五、投标无效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如有要求）

6. 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记录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特征码均相同时，视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其谈判响应无效。

（二）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未按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如有要求）;

2.出席代表与授权书中的代理人、身份证原件不相符的；

3.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等渠道查询其信用记录。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谈判时间：2020年4月9日9：30（北京时间）

七、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建安区新元大道兴业大厦4楼开标三室（4163室）。

八、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及谈判地点：建安区新元大道兴业大厦4楼评标三室。

九、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及一切风险（包括终止采购活动等）。

十、因篇幅所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优先列出以往采购活动中经常出现的问题，若有不详或未尽之处，以国家、部委以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为准。本次采购活动严格按照国家、部委以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参考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第四部分 保证金交纳及退还须知

一、谈判保证金

1、按照河南省《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予收取谈判保证金。

2、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投标承诺函，明确所应当履行的责任和义务，诚信履约，并自觉接受行政监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二、履约保证金的相关规定

(一)、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及注意事项
1、以网银、银行转账支票、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方式提交。
2、现金支票和现金不得作为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
3、中标人必须通过其公司账户按照规定的方式提交，其名称应与中标单位的名称一致。
4、中标人在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必须在附言、备注和用途栏注明**“项目编号及标段”**，否则可能造成延迟退还。

(二)、履约保证金提交比例和数额
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5%。
(三)、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1、项目完工后，由招标人出具《履约保证金退还通知单》，中心财务凭《履约保证金退还通知单》在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及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至中标人账户。
2、中标人因发生质疑、投诉、举报或有关部门立案调查的，中心依据相关行政监督部门的意见暂停退还或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待行政监督部门对相关情况处置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特别提示：按照许财【2020】2号《许昌市财政局关于支持企业有效应对疫情影响保持平稳健康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文件精神，对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和受疫情影响较大企业，鼓励政府采购人免收履约保证金。（本通知自2020年2月21日起施行，执行至2020年6月30日。如上级出台新的支持政策，遵照上级相关政策执行。）

履约保证金退还通知单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是否完工 | 是□ 否□ |
| 中标企业名称 |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 金额 | 大写： ￥  |
| 招标人（采购人）意见 |
|  主要负责人签字 ： 盖 章：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采购清单

建安区榆林乡人民政府改造项目

采购说明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包括1#楼、2#楼、3#楼、4#楼、五#楼的地面、内、墙天棚改造及配套安装工程等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等附件）。

二、招标范围：采购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答疑纪要（如有）范围内的所有建设内容。

三、采购预算:409929.27元（财政拨款）。

四、目标工期：30日历天。

五、供应商资质

**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需具有贰级及以上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

**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www.chinanpo.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社会组织；；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六、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建设工程质量验收的规范和标准（合格）。

**备注：本项目中标单位须缴纳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5%履约保证金。**

第六部分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建安区政府采购合同

**建安政采 字〔2020〕 号**

根据本次政府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含附件）及《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签定本合同：

一、项目清单（附后）

 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 （小写）

二、项目交付及验收：

1、交付项目应符合国家、部委或地方相关标准及要求。

2、交付项目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次招标采购的相关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3、及时按照投标（响应）文件约定方式交付采购项目，具备验收条件后，由验收小组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三、付款方式：

四、合同生效、违约责任、解决争议：

1、本合同不得涂改，经双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中标方、采购方、建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各持一份。

2、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协议规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

3、解决争议：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  |
| --- | --- |
| 中标供应商： | 采购人： |
|  （盖章） |  （盖章） |
|  |  |
| 法人签字：  | 法人签字：  |
| 联系方式：  | 联系方式：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备注：将合同于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及时提交建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一份。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一、封面

竞争性谈判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谈判时间：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目标工期** | **备注** |
|  |  | 大写：小写 |  |  |
| … |  | 大写：小写 |  |  |

供应商名称： （全称） （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目标工期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日历天）。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响应函

根据该项目谈判文件之规定，提交本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及原件。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内完成采购项目的供货、运输、安装、调试、施工等服务，并交付采购方验收、使用。

3、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4、我方充分理解贵方关于“不保证供应商最低价成交”的决定，并尊重谈判小组有选择或拒绝任何供应商成交的可能。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为我方全权代表，参加采购人组织的下列项目的采购活动，全权处理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  |
| --- |
| 项目编号： |
| 项目名称： |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 期:

备注：

1、法人代表及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2、本项目全权代表在采购活动结束前不得更改。

3.3 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采购项目名称)的投标;

二、本次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均真实、有效、合法;

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串通投标，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评标](http://www.cbi360.net/hyjd/1zt102.html)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http://hhb.cbi360.net/TenderBangSoso.aspx);

六、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七、不扰乱建安区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八、不在[开标](http://www.cbi360.net/hyjd/1zt99.html)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九、中标后不得将[招标文件](http://www.cbi360.net/hyjd/1zt49.html)规定不予转包、分包的项目转包、分包于他人。

十、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实施方案、服务承诺等内容组织实施;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处罚，包括：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黑名单）、限制交易和停止交易等市场准入与清出的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3.4 承诺书

|  |  |  |
| --- | --- | --- |
| 序号 | 承 诺 内 容 | 备注 |
| 1 | 我公司承诺，本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合法有效且与原件一致，如承诺不实，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  |
| 2 | 我公司承诺，2017年至今，无履约司法纠纷或司法纠纷无过错，如承诺不实，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  |
| 3 | 质量承诺： |  |
| 4 | 服务承诺： |  |
| 5 | 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其他承诺: |  |
| … |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承诺：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5 单位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备注 |
| 1 |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
| 2 | 采购公告中要求的各种资格证明文件  |  |
| 3 |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  |

（**注：**供应商须将谈判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中，不得伪造、涂改，否则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视为无效材料，并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6 其他资格证书或材料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 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4.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其他资料（若有）

**除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